

# 宜蘭縣政府消防局公務統計報表程式增刪修訂明細表

實施日期109 年 1 月 1 日起

增訂	刪除	修訂	表 號	表 名	編報週期	增刪修訂原因	涉及鄉鎮市(區)公所
		V	1763-00-01-2	消防緊急救護服務	月	<p>內政部 108 年 8 月 12 日內授消字第 1080823598 號函修正消防機關救護紀錄表，爰配合增修相關報表格式之統計項目名稱、分類，以及編製說明。</p> <p>修正內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為明確區分現場狀況及統一用字，將「未運送次數」文字修正為「未送醫次數」，並於編制說明修正未送醫原因之樣態。</li> <li>2. 因溺水案件為意外或外力介入造成，非內科疾病，將「溺水」由「非創傷類」調整至「創傷類」。</li> <li>3. 增加實務常見之「摔跌傷」。</li> </ol>	否
		V	1763-00-02-2	消防緊急救護急救處置	月	<p>內政部 108 年 8 月 12 日內授消字第 1080823598 號函修正消防機關救護紀錄表，爰配合增修相關報表格式之統計項目名稱、分類，以及編製說明。</p> <p>修正內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將喉罩呼吸道 (LMA) 及 iGel 等各種型號統稱為「聲門上呼吸道(SGA)」。</li> <li>2. 將「夾板固定」及「抽吸式護木」合併為「骨折固定」。</li> <li>3. 增加「霧化吸入型面罩」、「自動心肺復甦機」、「協助 Aspirin」、「約束帶」、「灌洗眼睛」。</li> </ol>	否